

中国科协
教育部
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科学院 文件
中国工程院
共青团中央
中国文联

科协发宣字〔2025〕13号

中国科协 教育部 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 共青团中央 中国文联关于
2025年“科学大师宣传工程”
工作安排的通知

“科学大师宣传工程”（以下简称“宣传工程”）自2012

年实施以来，广泛支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中短剧创排演出、短视频制作以及展览、宣讲等活动，其中“共和国的脊梁”文艺展演工作品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现就2025年宣传工程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底色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持续扩大宣传工程参与度和覆盖面，丰富表现形式，提升艺术水准，通过以文化人、以美育人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特别是青年人践行科学家精神、厚植科学文化，在全社会营造尊重人才、尊崇创新的良好氛围。

二、重点任务

（一）深化文艺展演活动

紧扣全年关键节点、重大工作和重要活动，持续开展“共和国的脊梁”文艺展演、汇演和巡演，通过艺术形式阐释科学家精神时代价值，激发爱国热情和创新活力。

1. **做好重要节点主题演出。**利用五四青年节、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节点，引导大中小学生在校园内开展形式多样的科学家精神剧目展演。利用9月开学季，广泛动员高校面向新生开展演出活动，组织4—6部“共和国的脊梁”剧目开展区域性集中汇演。

2. **开展系列巡演活动。**以庆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为契机，开展“科学家精神耀天山（昆仑）”活动，支持1部“共和国的脊梁”剧目进行巡演，促进文

化交流与民族团结。开展“科学家精神耀香江（濠江）”活动，支持1—2部“共和国的脊梁”剧目赴港澳交流演出，强化港澳青年国家认同感。

3. 开展常态化阵地演出。用好中国科学家博物馆、中国科技馆、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等线下阵地，定期演出科学家精神主题剧目，打造科学与艺术融合舞台，培育科学文化。

（二）丰富文化产品供给

以“科学家故事舞台剧推广行动”为牵引，组织更多单位和作品参与宣传工程，扩容“共和国的脊梁”剧目。推出科学家精神书籍、短视频等文化产品。扶持鼓励社会机构参与创作各种形式的科学家精神文化创意作品和产品。

4. 扩容“共和国的脊梁”剧目。新增一批“共和国的脊梁”剧目，择优推荐参评“五个一工程”“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等项目。扶持鼓励专业艺术院团进行科学家精神艺术创作，在全国性艺术展演、重大文艺活动中注重弘扬和表现科学家精神。

5. 实施“科学家故事舞台剧推广行动”。中国科协资助高校以“师生演校友、学弟演学长”的方式，组织师生创排以著名科学家、杰出科技工作者为主题的舞台剧。计划资助创排长剧30部、中短剧200部。

6. 开展“科学也偶像”短视频征集。强化宣传工程成果开发推广，加大短视频开发力度，联合专业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征

集具有趣味性、启发性和传播性的科学家主题短视频作品，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生动展现科技工作者建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信心决心。

7. 推动科学家精神创意作品和产品开发。探索跨界合作，激发创意灵感，促进打造既具教育意义又具观赏性的文化创意作品、产品。鼓励并引导社会机构共同开发剧本杀、文创作品等多样化科学家精神衍生产品。

（三）加强艺术创作支撑

深化科技工作者、文艺工作者合作交流，推动科学家精神与艺术创作深度融合。鼓舞艺术家参与科学家精神作品创作，增强作品艺术感染力和社会传播力。

8. 用好“求真尚美志愿服务团”。邀请200名艺术家志愿者加入“求真尚美志愿服务团”，依托服务团深入剧目创排单位开展志愿活动，为剧目创作、舞台演出等提供专业指导。

9. 打造“科艺融合创作坊”。搭建创作坊工作平台，每季度举办一次由科学家、艺术家和编剧共同参与的活动。依托创作坊，加大对科学家艺术素材的研究开发和艺术加工，精心打磨兼具科学性与文学性的优质剧本。

10. 开展高校编创骨干交流活动。联合专业院团全年组织4期高校编创骨干交流活动，提高参与高校相关社团组织的编创演出能力。推动艺术院团与高校院所结对，加强各地专业院团对高校剧目创排工作的指导力度。

三、组织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各主办单位将宣传工程纳入工作部署，在现有项目框架内加强资源配置统筹，做好任务分工，确保重点任务有序推进。宣传工程将对重点演出、剧目创排以及艺术提升提供资助（详见附件）。

强化协同合作。各主办单位统筹做好宣传工程成果开发、应用推广，协调保障资源，增强指导力度。各地方单位细化实施方案，实现精准对接，形成上下联动、区域协同的工作方式。

做好舆论引导。深化与主流媒体合作，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提升宣传推广力度，增强宣传工程知名度和影响力，营造全社会尊重科学、崇尚创新良好氛围。

附件：2025年“科学大师宣传工程”重点项目申报指南

附件

2025年“科学大师宣传工程”重点项目 申报指南

一、“科学家故事舞台剧推广行动”剧目编创

(一) 剧目类型

1. **长剧**。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深入挖掘本校杰出校友或本学科领域著名代表人物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以“师生演校友、学弟演学长”方式，通过话剧、舞台剧等艺术形式，生动讲述前辈科学家碧血丹心的爱国之情、舍我其谁的报国之志，和在时代洪流中傲然屹立的家国大义，教育引导青年大学生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信心，立报国强国大志向、做挺膺担当奋斗者。节目时长应在90分钟左右，资助额度不超过30万元/部。

2. **中短剧**。鼓励科研院所和高校下属各院系深入挖掘本学科领域或本院系杰出代表人物，以“师生演校友、学弟演学长”方式，通过话剧、舞台剧等艺术形式，生动讲述前辈科学家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节目时长一般在10至30分钟左右，资助额度不超过3万元/部。

(二) 申报对象和要求

1. 申报对象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学校或科研院所

等。已经设立科协组织的高校或科研院所应当通过科协组织申报。科协组织应当主动作为，积极统筹工作资源，主动争取团学组织支持，充分发挥艺术社团作用，在服务师生中提升科协组织大局贡献度。

2. 申报单位应当已经完成选题策划、资料采集、立项审批、团队组建等前期工作，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剧本，已经形成初步的排演计划。

3. 近三年内已经完成编创及排演，且未获中国科协资助的剧目优先。总资助数量将在 2025 年财政预算批复的专项经费中结合各单位的额度申报情况按照专家打分由高到低确定，超出预算批复额度的即未获得资助，具体数量以立项结果为准。

4. 有意申报的单位请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前登录网站填写申报书（申报地址 <https://tgxd.fqxl.cn>），填写《“科学家故事舞台剧推广行动”剧目编创项目申报书》，并上传相关申报材料。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材料在扫描上传系统后由申报单位保管，不再另行寄送。

5. 企业、专业院团等非申报对象范围内的组织也可参与申报，优秀剧目可入选舞台剧推广名单但没有经费支持。

6. 本项目为定额资助，工作经费超出立项资助经费部分，由各项目实施单位配套自筹经费解决，项目预算表仅编制中国科协资助经费部分，自筹经费部分由项目实施单位自行管理。资助经费可列支以下项目支出：印刷费、差旅费、租赁费、交通费、咨询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共和国的脊梁”文艺展演

（一）重点演出活动

1. 五月：五四青年节、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节日期间，鼓励各高校及科研院所在本单位集中汇演，支持优秀剧目参加集中交流展演。

2. 九月：开学季暨全国科普月期间，鼓励各高校及科研院所以“开学第一课”形式组织新生集中观看本校科学家主题剧目演出。同时支持优秀剧目走向社会，在省内或跨省交流演出。

3.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选派优秀剧目赴港澳、新疆等地交流演出。

（二）申报对象和要求

1. 已入选“科学大师宣传工程”“科学家故事舞台剧推广行动”的高校及科研单位应充分发挥立德树人功能，加大本单位内部演出频次，以演促练，以演促学。原则上，入选“科学大师宣传工程”并获中国科协资助的剧目，每年校内演出均不少于2场。

2. 有意参加重点演出活动的单位请于5月20日前完成申报（申报地址：<https://ysyth.cast.org.cn/portal/login>），中国科协根据申报情况统筹资助项目。有意承接新疆、香港和澳门重要演出活动的场地租借、观众组织、演出报备、活动保障等工作的地方科协等单位，可一并申报（申报地址：<https://ysyth.cast.org.cn/portal/login>）。

三、剧目艺术质量提升

(一) 专业艺术指导

组织专业力量指导高校剧目排演，开展科学家、艺术家进校园系列活动，资助额度为10万元/省。

(二) 申报对象和要求

参与“科学大师宣传工程”的高校数量较多的省级科协。

(三) 申报程序

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请于2025年5月20日前登录申报系统（申报地址：<https://ysyth.cast.org.cn/portal/login>）申报。中国科协组织遴选，确定项目单位，并与项目单位签订项目任务书。

四、工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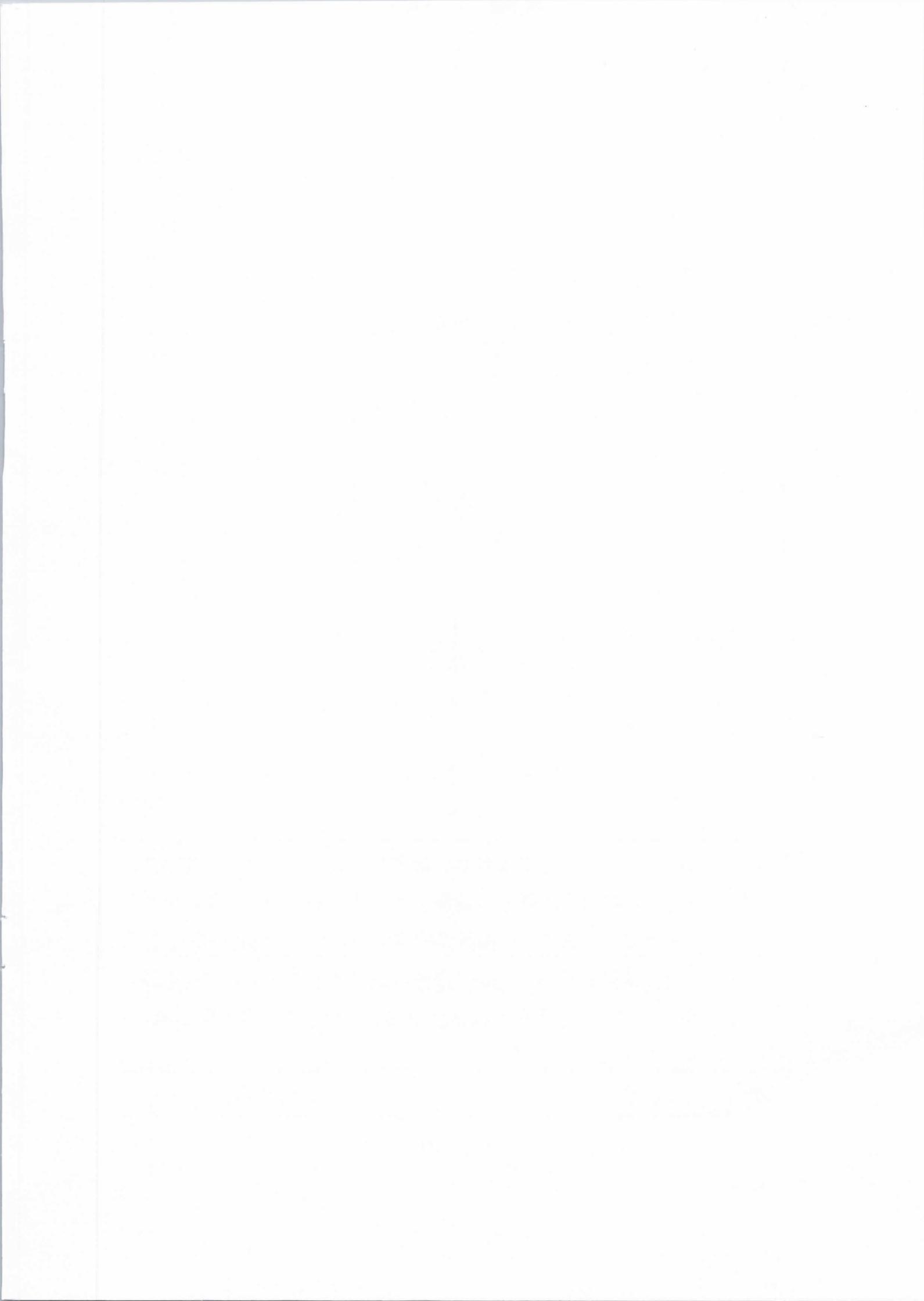
1. 省级科协要积极推动地方教育、文旅、共青团、文联等部门单位，动员组织符合条件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或其他社会组织积极申报。要以科学家主题剧目编创和交流演出活动为契机，积极推动基层科协组织建设和作用发挥。

2. 中国科协联合各主办单位共同组织专家评审，确定各项目承担单位后，与相关单位签订合同，下拨经费，启动项目实施。

3. 中国科协联合各主办单位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项目承担单位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项目实施，提交项目成果。

联系人：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科协科普活动中心）

任伟宏 010-68516715 王伟 010-68513419



主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教育厅（教委）、文化和旅游厅（局）、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教育局、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团委，中国科学院各分院，中国文联各团体会员。

抄送：各副省级城市科协、文联，教育部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文化和旅游部共建院校，各宣传工程高等学校，澳门科学技术协进会。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5年4月29日印发
